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7/5/10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07	速偵	635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警局	康○洲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7	速偵	636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警局	N○UYEN AN CUON○	緩起訴處分
公	107	速偵	637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警局	徐○章	緩起訴處分
公	107	速偵	638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吳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7	速偵	639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何○興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7	速偵	640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張○泉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7	速偵	641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鄧○婕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7	速偵	642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江○鎔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7	速偵	643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顏○彬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7	速偵	64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邱○輯	緩起訴處分
公	107	速偵	645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黃○雄	緩起訴處分
月	106	偵	6528	詐欺	頭份分局	陳○仲	不起訴處分
月	106	偵	6528	詐欺	頭份分局	楊○滲	不起訴處分
月	106	偵	6528	詐欺	頭份分局	謝○俊	不起訴處分
月	107	偵	978	竊盜	頭份分局	王○年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7	偵	2135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陳○姬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7	偵	2174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張○成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7	偵	2358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吳○振	起訴
水	107	偵	2381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賴○進	起訴
水	107	偵	2398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王○河	起訴
水	107	毒偵	634	毒品防制條例	保三一隊	楊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7	毒偵	654	毒品防制條例	苗栗分局	曾○智	不起訴處分
平	107	偵	2233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羅○蘭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偵	2348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徐○富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偵	2370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鄭○軒	起訴
平	107	偵	2387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警局	林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7	毒偵	681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陳○昇	起訴
平	107	毒偵	686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江○廣	起訴
良	107	偵	1660	竊盜	竹南分局	邱○瀚	不起訴處分
良	107	偵	1660	竊盜	竹南分局	陳○傑	起訴
良	107	偵緝	59	詐欺	簽○	鄭○江	不起訴處分
明	106	偵	5883	非駕業務傷害	通霄分局	王○森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6	毒偵	1464	毒品防制條例	竹南分局	徐○欽	不起訴處分
明	106	毒偵	1724	毒品防制條例	竹南分局	徐○欽	不起訴處分
明	107	偵	36	強制猥褻	頭份分局	蔡○誠	不起訴處分
明	107	偵	267	公共危險	竹南分局	范○政	緩起訴處分
明	107	偵	267	公共危險	竹南分局	莊○庭	緩起訴處分
明	107	偵	267	公共危險	竹南分局	許○良	緩起訴處分
明	107	偵	697	營業秘密法	北部機動站	安○健二	緩起訴處分
明	107	偵	991	毀棄損壞	竹南分局	許○璿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7	偵	1277	妨害自由	國道二隊	林○銘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7	偵	1743	非駕業務傷害	通霄分局	錢○雄	起訴
明	107	偵	1811	槍砲彈刀條例	臺灣高檢	黃○堯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7	偵	1816	竊盜	竹南分局	黃○坤	起訴
明	107	偵	1908	非駕業務傷害	頭份分局	羅○浩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7	偵	1954	家庭暴力防治	頭份分局	黃○賢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7	偵	2004	藥事法	臺灣高檢	邱○倫	不起訴處分
明	107	偵	2253	竊盜	竹南分局	黃○坤	起訴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7/5/10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明	107	偵	2277	毀棄損壞	通霄分局	鄭○山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7	偵	2373	竊盜	頭份分局	林○強	起訴
明	107	偵	2392	竊盜	通霄分局	彭○佟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7	偵緝	49	偽造有價證券	嘉一分局	張○修	起訴
廉	107	偵	1766	詐欺	竹南分局	鄭○翔	起訴
廉	107	偵	2050	詐欺	中高分檢	陳○文	追加起訴
廉	107	少連偵	18	組織犯罪條例	竹南分局	張○傑	追加起訴
廉	107	少連偵	18	組織犯罪條例	竹南分局	郭○弘	追加起訴
廉	107	少連偵	18	組織犯罪條例	竹南分局	陳○文	追加起訴
廉	107	少連偵	18	組織犯罪條例	竹南分局	黃○寧	追加起訴
儉	107	偵	1599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潘○生	起訴
儉	107	偵	1767	強盜	頭份分局	林○峰	起訴
儉	107	偵	1767	強盜	頭份分局	陳○福	起訴
儉	107	偵	1767	強盜	頭份分局	楊○鈞	不起訴處分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

